

我跟随母亲再访我的出生地，安徽六安一个名叫骑龙庙的小村，安妹们陪同。我们驾驶一辆商务车，在骑龙庙所属的江家店镇稍作停留，又接上母亲当年的两个学生，一行人驶往3公里开外的骑龙庙。

根据导航，车停骑龙庙，可眼前却是一座新建的砖厂。一脸疑惑的母亲刚走下车，砖厂的工人间就有人高喊：“翻老师！”这人原来是我的童年玩伴，他竟然还能一一说出我和弟妹的小名。经他指点，母亲才意识到，她和父亲当年工作过的骑龙庙小学旧址就是眼前这间码放砖头的库房。母亲来回走了几步，停在厂房中间偏北的一个位置，语气肯定地说：“这就是那棵大白果树所在的地方！”

1955年，毕业于六安师范学校的父亲来到骑龙庙小学任教，3年后的1958年，母亲从金寨师范学校毕业后也来到这里。他俩的相遇是偶然的，是命运使然，而他俩的相爱却几乎是必然的。父亲祖籍山东，将近一米八的身高在当地算是打眼的，他又生着标准的国字脸，浓眉大眼，还总是满面笑容。母亲生在上海，她父亲是上海滩一家小纱厂的老板，新中国成立后她才随父返回原籍合肥，在合肥三中毕业后考入金寨师范。在上海和合肥长大的她，身上的“城市范儿”在当时想必是有目共睹的。这对金童玉女是方圆几十里仅有的两个外来人、城里人和文化人，他俩当时如果没有相恋相爱，反倒是一件让人难以理解的事情。一年多之后的1959年底，我出生了，出生在骑龙庙小学。

我不记得骑龙庙小学当年的模样，也没见到过当年的照片。20年前，我和父母回去过一次，才发现那不过是一个由十来间房子围成的正方形庭院，房子破败不堪，课桌椅破破烂烂，一个上了年纪的女教师在院子里翻晒萝卜干。不过据父母说，他们来到这所小学时，学校的所在地确实是一座庙。在这所建在破庙上的学校里，我的父母一干就是五六年。在我的记忆中，父母很少言及他们当年的艰辛，但通过他们后来偶尔吐露的只言片语，我还是能在一定程度上还原他们当时的生活和作业场景。母亲说过，她生我时是自己给自己接生的；她去洗衣服要先用棒槌砸开池塘里厚厚的冰层；我吃不进奶，是外婆从合肥送来几罐炼乳才救了我的命。父亲说过，当年学校很荒凉，唯一的邻居就是马姓猎户，他以打野鸡、野兔为生，学校四周树木林立，夜间甚至会听到狼嚎……母亲提到的那棵大白果树（即银杏树），我倒是一点印象，记得旁边还有一棵桃树。

我的父母是城市户口，他们的父母和兄弟姐妹都生活在城里，他俩都是师范学校毕业生，以他俩的学历和人脉，在县城甚至省城找一所学校当老师，应该不难。但是，他们却在骑龙庙小学这所“初小”（初级小学，即只有3个年级的小学）默默地工作，直到因为工作出色被调往一所“完小”（完全小学，



2000年秋天，我从海南来到北京。初到北京时，我的工作很稳定，可即便这样，很长时间里我都不喜欢北京，更谈不上融入这座城，反而总想着离开。对于我这个南方人来说，北京太大，尘土太多，工作太辛苦。我总是分不清东南西北，总是要不停地走路、挤公交、坐地铁。当然，不喜欢北京，还有一个原因，那是虚荣心使然，这座城的庞大让我感到自己如一粒微尘般渺小。

有两件事让我越发想离开。一件事是，外甥女考到北京读大学，有时周末来我家住。有天早上，她起床后拉开窗帘，惊讶道：“这天怎么黄了？”我一看，原来是起沙尘了，顿时心情就低落起来。

另一件事是，已经多年没有发过高烧的我突然高烧，扛不住了，去社区的门诊打吊针。可从三层楼下来，走不了20米远，就迈不动步子。倚坐在花圃台前，我眼冒金星，呼吸困难，眼泪无声地流了下来。高烧退后，我就想着赶快离开北京。但是，买的房子已经装修好了，便先搬了进去。傍晚，站在自家阳台上，突然看见漫天的红霞——那壮丽的景象深深迷醉了我。

原来，北京还有如此美丽的晚霞呀！那一刻，我的心安静下来。

晚饭后独自走在村道散步，路上已无人影，唯有虫鸣蛙叫织成一片。这条常走的路沉稳如故，未曾被四下喧闹的蛙鸣蛊惑。路两侧的麦田不知何时竟已悄然变成稻田——短短一周之内，舞台剧般换了布景。地里水光盈盈，新插的秧苗排得整整齐齐，有的还未稳住根基，叶片斜斜地支在水面上。一只水蜘蛛蓦地跃起，自一片叶子飞向另一片，在水面划开一道悠长的涟漪；水中那薄饼似的月影顿时被抽碎，闪烁成无数的银丝。

这片土地，半年种麦，半年种稻。稻子从初夏至深秋，麦子则于初冬到来年初夏。稻子的生命是与暑热一同开始的。当脚在鞋中闷得难受，赤足踏进泥田的时节便到了。泥土被水浸透得软糯黏腻，一脚踩下去，湿泥痒酥酥地从趾缝间挤冒上来。插秧之后，稻子疯长，绿色稠密，漫长的夏天过后，稻穗也沉甸甸地弯下了头。

我偏爱妻子与麦田。大概因麦田默默伴我们熬过许多漫长枯寂的冬天，那连绵的绿色是萧索季节里唯一的生机。童年的我们爱在麦田中奔跑撒欢，泥土冻成坚硬的拳头，麦苗被我们踩得东倒西歪——它们

# 庙上的学校

刘文飞

即有6个年级的小学），那是一所建在一个稍大的庙里的稍大的学校——南岳庙小学。

我们驱车前往南岳庙。母亲看到车窗外的电线杆小声告诉我，当年她带着我从合肥返回骑龙庙，在江店下车后要步行回骑龙庙。她把我用布带捆在后背上，两手提着从合肥带回的行李。步行途中，她会数路边的电线杆，每走5根电线杆，

她就会背靠着电线杆，喘上几口气，再继续前行。较之骑龙庙村，南岳庙镇要大数十倍，当时可能有数百户人家，是远近闻名的集市。每天早晨，唯一的街道上人来人往，叫卖声此起彼伏，街道的中心位置还有百货店、供销社和铁匠铺等店铺，俨然一座微型城市。位于镇东头的小学更是气派，有数十间房舍，校门又高又大，记得有一道很高的门槛，当时才三四年级的大弟很难迈过，他就会先侧趴在门槛上，然后顺势翻过去。院里两侧的厢房依地势逐渐升高，使得大门正对的正殿显得很威武，

地，负责创建分路口中学。他们白手起家，在一片荒山头上建起一所初级中学。几年后，父母又被调往独山高级中学，然后再调往六安县委河西党校执教，直至退休。

在乡村学校工作期间，我的父母要用微薄的工资养活一大家人，但对于那些比我们更穷的学生，清贫中的父母总是乐善好施，他们给交不起学费的学生垫付学费，我们兄妹几个常发现自己为数不多的衣服会突然出现在某个学生的身上。我的父母会一次次地家访，说服那些不让孩子继续上学的家长改变主意。他们会把他们的学生带到合肥参观，赤脚走在省城马路上的那群学生队伍曾引来路人诧异的目光。后来，较之于我们兄弟姐妹，他们的许多学生都考上了更好的大学，找到了更好的工作。正因为如此，他们的许多学生至今依然像对待父母一样对待我的父母。

我的父母从未高谈阔论过他们当年扎根基层是在为祖国的教育事业做贡献，相反，他们更多地说是为生活所迫，为稻粱谋，他们把在乡村里教书30年当成一件自然而然、天经地义的事情。然而，正是这种“无意识”证明了他们的作为之重要、之崇高。正是我的父母和千千万万像我父母这样的人曾在中国最贫瘠的文化土壤上播撒知识的种子，维系了乡间的文化香火。没有他们这样的人坚守在乡村的学校，就很难有千千万万的人在改革开放后步出乡村，投身改革开放的大潮。

如今恐怕很少有建在庙上的学校了。庙上的学校逐渐被各种现代化的学校所取代，但我希望中国乡间的文化味不会淡化，中国社会需要文化的圣殿，也需要知识的庙堂。

起，生活在这里的人们，随时都能呼吸到、感受到。灵感突至，激情迸发。我几乎是跑着回到住处，一口气写下了《广安门的春天来了》。广安门曾经荣为老北京城的入口，我觉得它也是北京春天的入口，广安门的春天来了，北京的春天也就来了。写完这篇文章，我惊喜地发现，自己爱上了北京。因为，北京早已经从灰尘漫天的昨天，发展成崭新的、美丽的“新北京”，也繁荣成了世界的北京！其实我已见证了北京的巨变，奋斗的汗水也已经洒落在北京的发展历程中！

新北京，为我洞开了一扇创作的大门。从此，我仿佛多了一双发现的眼睛。

当年去海南，说的是“闯海南”，“闯”意味着可能闯荡出一片新天地，也可能到头来一无所有。而在北京，大家说的是“北漂”。漂，意味着无根、无依靠。但若能让“漂”者扎下根来成长，证明这块土地具有巨大的吸引力与包容力。我庆幸我不再“漂”，我找到了根。这个根，就是新北京的包容、融合、开放所形成的文化力量。而且，我相信，它是所有不顾一切留在北京的一代代“北漂”的根。

# 爱上北京的那一天

王子君

有时候坐地铁，见地铁里挤满了人，我会想，每天起早贪黑，忍受寂寞和孤独，留在北京吃香奋斗，大家究竟是为了什么？在日复一日是离开还是留下的矛盾中，时光一年一年过去，我仍然生活在北京。我没有离开，但也没有爱上北京。

我所在的单位搬到了广安门桥的东南角。正值春天，单位组织春季徒步走活动，沿着滨河公园进行。柳叶绿了，百花开了，河水也苏醒了，大家开心地赏花、观景、拍照，流连忘返。

我也内心喜悦，就想写点什么。但在这个公园来来回回走了两个春季，也没能写出一个字来。如果仅仅是描写这些花这些风景，又有什么意义呢？

一个冬日，我又来到滨河公园散步。在清寂得没有一个人影的公园走走啊，走过平时徒步走的路段，一抬头，突然看到金中都公园。这个昔日的皇都遗址，这个金中都的废墟，今天是人民的公园。刹那间，我感到了震撼！

北京，是一座有几千年文化积淀的古城。我突然明白了，那么多人来到北京，是因为这里有深厚的文化积淀，其气韵和民风交融在一

却从不折腰，来年春天必会重新挺直身子，倔强地向上拔节。被我们踩入土里的麦子，根扎得更深、更稳。

春天过后，麦田仿佛一夜之间换了金袍。原本如泥土般青涩的气息，被一种热烈的、昂扬的成熟气味取代。那气味在晚春的空气里弥漫，不肯散去。

收割后的麦田，麻雀飞落，啄食遗漏的麦粒，那些散落在车辙里的麦子，在碾轧过的土地上重新定义着生长。

我儿时喜欢割麦这样的农活，大概是沉迷于麦子成熟时那种沁人心脾的气息吧。麦子是活泼的、躁动的、富有感召力的，不像稻子过于沉稳，甚至一副心事重重、老谋深算的样子。麦秸秆干净利落，堆在打谷场，夜里我们不回去，和人们一

# 大地

本版邮箱 dadi@peopledaily.cn 本版责编：张健

小巷如窄长的竹筒向深处延伸，漫漶的阳光在那头染出一幅画图：一个身穿阴丹士林蓝农装的女人，双手握住一个大圆盘的两端，一上一下，躬身簸扬着什么。走近，看清楚那是起落于竹编簸箕的小干虾，红红的粒粒，牵手挽臂蹦跳着，火苗般忽闪。那女人告诉我，簸净虾里的草屑、小蟹壳、灰砂等杂物后，就可以做虾饼了。这里是滇池北岸的古渔村福保。鲇鱼这坛酸香，在滇池的潮汐里浸渍已百年有余，至今仍昆明人不离不弃的乡愁。

# 南侨星光

——致陈嘉庚先生 陈崇正

当硝烟染黑天空 你召集南洋华侨，筹赈救国 捐款如潮，涌向战火深处 滇缅公路上，车队翻过山岭 悬崖峭壁记得爱国者的誓言 药品、汽油，承载希望的车轮滚滚 司机哼唱着童谣，冲向炮火 像逆流而上的鱼，游进滚烫的海洋

三千里烽烟灼痛他乡的月色 危难时刻，凝聚力量奋然前行 你站在海风中，遥望故乡 这不是商贸，事关一个伟大民族的存亡 每一分钱，都是归航的路途 每一滴水，浇灌祖国的土地

当新中国在礼炮中重新铸形 你用整国的石称量海峡的宽度 每道刻痕都通向未完工的渡口 如今，那枚以你命名的星辰 在天地间运行 集美楼宇的琉璃顶浮出银河的浩瀚 而南薰楼下 三角梅的根系仍在蔓延—— 穿过鼓浪屿琴键，缠紧南洋斑驳的往事 下命运的深根。

们是在傍晚到达南岳庙镇的。下车后走在镇里的街道上，我们试图找回儿时的记忆。街道的位置和走向依然如故，只是屋顶的瓦片换成了彩钢瓦，店铺前的木板门也都换成了防盗门。街道上一片沉寂，突然，迎面走来一个女子，她借助微弱的光线居然认出了我母亲，惊呼一声：“翻老师！”然后便冲四周大喊：“翻老师回来了！”刚才一片沉寂的街道顿时响起几下开门声，一转眼工夫，母亲身边就聚起了好几个当年的学生。这场景十分感人。无论是在骑龙庙，还是在南岳庙，人们都能立即认出多年未见面的老师，这或许也证明了，他们当年的老师、我的父母，是他们一生中记忆颇为深刻的人物。

父母当年工作的这个地区为何有如此多的地名带有“庙”字呢？据母亲的一位学生讲，这跟当地民间传说有关，我却愿意给出一种更平实的解释。被闲置的庙宇用来开办学校，是物尽其用，构成一个富有象征意味的举动，即学校代替寺庙成了老百姓寄托希望的新处所。

当时因为各种原因，父母曾主动要求到一所大队小学——股家畈小学教书，后来大约因为工作出色，又从股家畈小学被调至公社所在



油画《窗外》，作者丘堤，中国美术馆藏。

# 大地

本版邮箱 dadi@peopledaily.cn 本版责编：张健

小巷如窄长的竹筒向深处延伸，漫漶的阳光在那头染出一幅画图：一个身穿阴丹士林蓝农装的女人，双手握住一个大圆盘的两端，一上一下，躬身簸扬着什么。走近，看清楚那是起落于竹编簸箕的小干虾，红红的粒粒，牵手挽臂蹦跳着，火苗般忽闪。那女人告诉我，簸净虾里的草屑、小蟹壳、灰砂等杂物后，就可以做虾饼了。

这里是滇池北岸的古渔村福保。鲇鱼这坛酸香，在滇池的潮汐里浸渍已百年有余，至今仍昆明人不离不弃的乡愁。“鲇”字最早见于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原指用盐和红曲腌制的鱼类，是中国古代保存食物的方法。至宋代，被“鲇”的食材从鱼扩展到了肉类和一些菜蔬。宋徽宗赵佶的绢本设色画《文会图》中，就有精致器皿与鲇菜相映生辉的细部。文献《武林旧事》中，有鲇菜进入宫廷宴席的记载。据我所知，中原一带，如今保留做鲇和食鲇风习的地方已经不多。但是，在这西南边地，宋人遗韵仍在回响——时光以最质朴的方式，将农家的慧心与市井的味蕾凝结为琥珀，绽放为永不凋零的美食之花。

“叫我芳姐吧！”女人把衣袖卷到肘部说，“做鲇不难，却藏有独一份的讲究。”芳姐边说边带我们走进也许可以称为作坊的小屋。迎面是一张长方形案桌，十几个粗陶瓮沿墙排列。她把簸箕放在案桌上，从一个陶罐里倾倒出一些微黄的粉末。“这是鲇粉，是炒米加八角、草果磨出来

前不久，看到物理学家杨振宁先生一段关于“物理学与直觉”的分享。物理学这座由严密逻辑搭建的大厦，怎么会和一个听起来有些虚无缥缈的词挂上钩？杨先生解释说，人生有套原始直觉，但随着学习深入，新知识会不断与旧直觉冲突。真正的成长，就发生在“死磕”的时刻——你必须坚持，直到将那些反常识的理论，内化成一种新的、更强大的直觉。

我心一震。这不仅是在谈物理，这也是在谈写作的真谛啊。所谓写作，正是一场艰辛而迷人的直觉重建之旅。我们写作的起点，都是一套由成长、阅读和性格塑造的“出厂设置”，一种“模板化”的直白流露。比如新手写悲伤，本能就落向“泪流满面”；写快乐，第一反应应是“心花怒放”。我初学写作时，写失去亲人的悲痛，就翻来覆去用“撕心裂肺”“痛不欲生”“泪如雨下”这类词，生怕别人感受不到我的痛苦。

有次请教一位作家，我把稿子递过去。他没直接评判，只平静地讲起一个故事：“我母亲走时，我父亲一滴眼泪都没掉。他只是默默地把母亲最爱穿的那件毛衣拿出来查了三遍，查得比平时任何一次都更整齐。”那个瞬间，我很感羞愧。原来，真正的悲伤不是声嘶力竭的情绪宣泄，而是巨大的克制。那次谈话修正了我的写作直觉：好的表达，要绕开“大词儿”，去寻找独属于某个瞬间的、带着体温的动作。但写作的直觉重建，远不止告别陈词滥调这么简单。几乎所有的写作者，都免不了走过一段弯路：为了显得有文采，恨不得把所有的修辞都塞进文章里。直到读到汪曾祺写葡萄：“葡萄抽条，丝毫不知节制，它简直是瞎长！”如此直白的话，就像老农蹲在田埂上唠家常，偏把葡萄那股不管不顾的野劲儿写活了。这时才恍然，所有写作者都得经历从简单到复杂，再到更高级的简单的过程。最初的简单是能力匮乏，只能凭原始直觉；后来学会了技巧，开始堆砌辞藻；最终会发现，洞悉所有复杂之后，我们选择的，还是最朴素、最精准的那一句。

当直觉被这样反复打磨后，你看世界的眼睛、听声音的耳朵、感受万物的心，就具有了接近艺术创造的能力。清晨买豆浆，看见摊主指节上的豆渣，会想起萧红笔下祖父那双像老松树皮的手；傍晚散步，一阵风卷着银杏叶落在脚边，一个念头就冒出来：风把秋天揉碎了。我用手机记下这些，它们不是构思的，是从直觉中跳出来的。

在写作的10多年里，我一直觉得逻辑重要。但现在越来越觉得，真正动人的作品，往往源于某个直觉的瞬间。先有喷薄而出的感受，然后才需要逻辑为它塑形。直觉是创作者与世界对话的隐秘通道。

那年的北京，地坛公园老柏树下，双腿瘫痪的史铁生将目光投向这座荒废古园。“在人口密集的城市里，有这样一个宁静的去处，像是上帝的苦心安排。”这份突然撞进心里的安排，成了《我与地坛》最近发的直觉，它像钥匙打开了史铁生对命运的所有思考。后来书里的每一段文字，都是从这个直觉的原点生长出来的。那些关于蜂儿、蚂蚁、露水，关于母亲悄悄躲在树后看他的细节，关于为什么活的追问，都像是树枝从树干里伸出来，自然又有力。

说到底，写作的直觉都是什么玄乎事，不过是活成一个更敏感的人。这场关于直觉的修炼，终点不是成为一个会写作的人，而是成为一个更会生活的人。因为所有的文字，最终都是生活的回声。所有的直觉，最终都是你对生活的感觉。

# 滇池边的鲇

做好了虾鲇，芳姐热情邀我们品尝她的拿手绝活。茭白鲇鲇洁白如玉，入口香脆；胡萝卜鲇鲇似霞，酸中带甜；辣椒鲇鲇艳若丹砂，热辣暖怀；槐花鲇鲇淡黄如金，清新爽口；还有那海菜花做的鲇，素白中透着淡雅，软糯回甘。面前的色，有丰富的谱系；口中的味，有醇厚的层级。我们挥箸不止，大块朵颐。从芳姐的介绍中得知，这些色泽迥异、滋味不同的鲇，无一例外都生成于和鲇鲇家类的家传古法。

品尝着芳姐做的这些鲇，我这个常年生活在滇池边的人，竟心生了“人生若只如初见”的感慨。

多味斋

们是在傍晚到达南岳庙镇的。下车后走在镇里的街道上，我们试图找回儿时的记忆。街道的位置和走向依然如故，只是屋顶的瓦片换成了彩钢瓦，店铺前的木板门也都换成了防盗门。街道上一片沉寂，突然，迎面走来一个女子，她借助微弱的光线居然认出了我母亲，惊呼一声：“翻老师！”然后便冲四周大喊：“翻老师回来了！”刚才一片沉寂的街道顿时响起几下开门声，一转眼工夫，母亲身边就聚起了好几个当年的学生。这场景十分感人。无论是在骑龙庙，还是在南岳庙，人们都能立即认出多年未见面的老师，这或许也证明了，他们当年的老师、我的父母，是他们一生中记忆颇为深刻的人物。

父母当年工作的这个地区为何有如此多的地名带有“庙”字呢？据母亲的一位学生讲，这跟当地民间传说有关，我却愿意给出一种更平实的解释。被闲置的庙宇用来开办学校，是物尽其用，构成一个富有象征意味的举动，即学校代替寺庙成了老百姓寄托希望的新处所。

当时因为各种原因，父母曾主动要求到一所大队小学——股家畈小学教书，后来大约因为工作出色，又从股家畈小学被调至公社所在

# 爱上北京的那一天

王子君

有时候坐地铁，见地铁里挤满了人，我会想，每天起早贪黑，忍受寂寞和孤独，留在北京吃香奋斗，大家究竟是为了什么？在日复一日是离开还是留下的矛盾中，时光一年一年过去，我仍然生活在北京。我没有离开，但也没有爱上北京。

我所在的单位搬到了广安门桥的东南角。正值春天，单位组织春季徒步走活动，沿着滨河公园进行。柳叶绿了，百花开了，河水也苏醒了，大家开心地赏花、观景、拍照，流连忘返。

我也内心喜悦，就想写点什么。但在这个公园来来回回走了两个春季，也没能写出一个字来。如果仅仅是描写这些花这些风景，又有什么意义呢？

一个冬日，我又来到滨河公园散步。在清寂得没有一个人影的公园走走啊，走过平时徒步走的路段，一抬头，突然看到金中都公园。这个昔日的皇都遗址，这个金中都的废墟，今天是人民的公园。刹那间，我感到了震撼！

北京，是一座有几千年文化积淀的古城。我突然明白了，那么多人来到北京，是因为这里有深厚的文化积淀，其气韵和民风交融在一

却从不折腰，来年春天必会重新挺直身子，倔强地向上拔节。被我们踩入土里的麦子，根扎得更深、更稳。

春天过后，麦田仿佛一夜之间换了金袍。原本如泥土般青涩的气息，被一种热烈的、昂扬的成熟气味取代。那气味在晚春的空气里弥漫，不肯散去。

收割后的麦田，麻雀飞落，啄食遗漏的麦粒，那些散落在车辙里的麦子，在碾轧过的土地上重新定义着生长。

我儿时喜欢割麦这样的农活，大概是沉迷于麦子成熟时那种沁人心脾的气息吧。麦子是活泼的、躁动的、富有感召力的，不像稻子过于沉稳，甚至一副心事重重、老谋深算的样子。麦秸秆干净利落，堆在打谷场，夜里我们不回去，和人们一

多味斋